

##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王鹏飞先生已于2021年3月20日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0日披露的《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王鹏飞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将不满足占董事会人数三分之一的法定比例要求，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沈大龙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候选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我们认为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方式和程序符合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董事会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权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根据对沈大龙先生的个人履历、工作经历等情况进行了审核，我们认为沈大龙先生具备履行独立董事的工作经验及任职条件，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146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认为市场禁入者且进入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发现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处罚和惩戒。同意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该

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31日

附：候选人简历

沈大龙，1952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

1968年12月至1971年9月为江苏省响水县康庄公社康庄大队插队知青；1971年9月至1978年9月任贵州省险峰机床厂工人；1978年9月至1992年12月先后任无锡机床厂工人、核算员、总账会计、财务科会计组组长；1992年12月至2001年7月任江苏公证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高级经理；2001年7月至2012年5月任江苏省无锡市注册会计师协会注册监管部主任。现已退休。2019年10月16日起任江苏拜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聘期三年。